

海洋委員會公務統計報表程式增刪修訂明細表

(週期分為週報、旬報、月報、季報、半年報、年報、其他)

(增刪修原因若須分點敘述時，請勿分行或分段)

增訂	刪除	修訂	表號	表名	編報週期	增刪修訂原因(請詳細說明)	涉及縣市/鄉鎮市(區)(需地方政府配合填報者，請填「是」，若否則維持空白)	實施日期(報表資料時間)
		V	10955-00-01 10955-00-02 10955-00-03 10955-00-04 10955-00-05 10955-00-06 10955-00-07 10955-00-08 10955-00-09 10955-00-10	查獲經濟犯罪之專案工作統計—按月份分 查獲經濟犯罪之專案工作統計—按單位分 查獲經濟犯罪之專案工作統計—按縣市分 查獲經濟犯罪之專案工作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時間、區域分 查獲經濟犯罪之專案工作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途徑分 海域地區查獲經濟犯罪之專案工作案件數統計—按風力、浪高分 查獲經濟犯罪之專案工作嫌犯人數統計—按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經濟犯罪之專案工作嫌犯人數統計—按年齡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經濟犯罪之專案工作嫌犯人數統計—按教育程度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經濟犯罪之專案工作嫌犯人數統計—按職業、國籍、性別分	月(年)	1. 因「犯罪行為」須具構成要件該當性、違法性及有責性，惟部分違法行為與犯罪行為無涉，爰將統計範圍及對象之「查獲觸犯」酌增文字為「查獲觸犯或違反」、各項統計項目定義之「查獲觸犯…犯罪行為」一詞，修正為「查獲觸犯或違反…規定」。 2. 依中華民國刑法第196條第1項規定，於「查獲偽鈔案件」定義中，增列「變造之通用」文字說明。 3. 因無「智慧財產權法」，爰刪除「查獲查獲仿冒、盜版案件」定義中相關文字。 4. 依藥事法第82條第1項規定，於「查獲偽劣禁藥」定義中，增列「輸入」文字說明。		112年4月
		V	10982-00-01 10982-00-02 10982-00-03 10982-00-04 10982-00-05 10982-00-06 10982-00-07 10982-00-08 10982-00-09 10982-00-10	災難救護及服務工作統計—按月份分 災難救護及服務工作統計—按單位分 災難救護及服務工作統計—按縣市分 災難救護及服務工作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時間、區域分 災難救護及服務工作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途徑分 救難統計—按船舶種類、事故地點分 救難統計—按事故原因、救助結果分 海域地區遭難船舶統計—按風力、浪高分 海域地區遭難船舶統計—按船舶種類、噸位、國籍分 救難救生人員統計—按國籍、性別、救助結果分	月(年)	1. 因救援案件，有時為海巡署與其他單位共同執行，爰酌修「救難」、「救生」定義，將「進行救援行動」修正為「參與救援行動」，以符實況。 2. 為詳述「處理海事糾紛案件」內涵，修正其定義，增加「處理海上交通事故」及「處理漁事糾紛案件」說明。		112年4月
		V	10993-02-01 10993-02-02 10993-02-03 10993-02-04 10993-02-05 10993-02-06 10993-02-07 10993-02-08 10993-02-09 10993-02-10 10993-02-11 10993-02-12 10993-02-13 10993-02-14	查獲非法入出國統計—按月份分 查獲非法入出國統計—按單位分 查獲非法入出國統計—按縣市分 查獲非法入出國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時間、區域分 查獲非法入出國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途徑分 海域地區查獲非法入出國案件數統計—按風力、浪高分 查獲非法入出國嫌犯人數統計—按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非法入出國嫌犯人數統計—按年齡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非法入出國嫌犯人數統計—按教育程度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非法入出國嫌犯人數統計—按職業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非法入出國偷渡犯統計—按年齡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非法入出國偷渡犯統計—按教育程度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非法入出國偷渡犯統計—按職業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非法入出國偷渡犯統計—按出發地點、上岸地點分	月(年)	1. 因「犯罪行為」須具構成要件該當性、違法性及有責性，惟部分違法行為與犯罪行為無涉，爰將統計範圍及對象之「查獲觸犯…犯罪行為」修正為「查獲觸犯或違反…規定」。 2. 因「刑事訴訟法」屬程序法非實體法，爰刪除統計範圍及對象之相關文字。 3. 因「藏匿、運輸」嫌犯一詞屬行為描述，爰將分類標準及統計項目定義之「藏匿、運輸」修正為「藏匿者、運輸者」；另為統一體例，酌修仲介定義。 4. 依「海岸巡防機關海巡工作績效考評要點」規定，修正偷渡犯定義。		112年4月

增訂	刪除	修訂	表號	表名	編報週期	增刪修訂原因(請詳細說明)	涉及縣市/鄉鎮市(區)(需地方政府配合填報者,請填「是」,若否則維持空白)	實施日期(報表資料時間)
		V	10994-01-01 10994-01-02 10994-01-03 10994-01-04 10994-01-05 10994-01-06 10994-01-07 10994-01-08 10994-01-09 10994-01-10 10994-01-11	查獲毒品統計—按月份分 查獲毒品統計—按單位分 查獲毒品統計—按縣市分 查獲毒品統計—按來源地、來源管道分 查獲毒品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時間、區域分 查獲毒品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途徑分 海域地區查獲毒品案件數統計—按風力、浪高分 查獲毒品嫌犯人數統計—按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毒品嫌犯人數統計—按年齡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毒品嫌犯人數統計—按教育程度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毒品嫌犯人數統計—按職業、國籍、性別分	月(年)	因「犯罪行為」須具構成要件該當性、違法性及有責性,惟部分違法行為與犯罪行為無涉,爰將統計範圍及對象之「查獲觸犯…犯罪行為」修正為「查獲觸犯或違反…規定」。		112年4月
		V	10994-02-01 10994-02-02 10994-02-03 10994-02-04 10994-02-05 10994-02-06 10994-02-07 10994-02-08 10994-02-09 10994-02-10 10994-02-11	查獲槍砲彈藥刀械統計—按月份分 查獲槍砲彈藥刀械統計—按單位分 查獲槍砲彈藥刀械統計—按縣市分 查獲槍砲彈藥刀械統計—按來源地、來源管道分 查獲槍砲彈藥刀械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時間、區域分 查獲槍砲彈藥刀械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途徑分 海域地區查獲槍砲彈藥刀械案件數統計—按風力、浪高分 查獲槍砲彈藥刀械嫌犯人數統計—按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槍砲彈藥刀械嫌犯人數統計—按年齡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槍砲彈藥刀械嫌犯人數統計—按教育程度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槍砲彈藥刀械嫌犯人數統計—按職業、國籍、性別分	月(年)	1. 因「犯罪行為」須具構成要件該當性、違法性及有責性,惟部分違法行為與犯罪行為無涉,爰將統計範圍及對象之「查獲觸犯…犯罪行為」修正為「查獲觸犯或違反…規定」。 2. 依109年5月22日「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」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修正條文及111年1月1日「海岸巡防機關海巡工作績效考評要點」修正規定及涵蓋範圍,爰於「槍砲」定義中增列「制式與非制式」等文字,以符實況;並將「槍枝」修正為「槍砲」、「彈類」修正為「彈藥」,俾利周延。		112年4月
		V	10994-90-01 10994-90-02 10994-90-03 10994-90-04 10994-90-05 10994-90-06 10994-90-07 10994-90-08 10994-90-09 10994-90-10 10994-90-11	查獲私運農林漁畜產品及其他物品統計—按月份分 查獲私運農林漁畜產品及其他物品統計—按單位分 查獲私運農林漁畜產品及其他物品統計—按縣市分 查獲私運農林漁畜產品及其他物品統計—按來源地、來源管道分 查獲私運農林漁畜產品及其他物品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時間、區域分 查獲私運農林漁畜產品及其他物品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途徑分 海域地區查獲私運農林漁畜產品及其他物品案件數統計—按風力、浪高分 查獲私運農林漁畜產品及其他物品嫌犯人數統計—按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私運農林漁畜產品及其他物品嫌犯人數統計—按年齡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私運農林漁畜產品及其他物品嫌犯人數統計—按教育程度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私運農林漁畜產品及其他物品嫌犯人數統計—按職業、國籍、性別分	月(年)	1. 因「犯罪行為」須具構成要件該當性、違法性及有責性,惟部分違法行為與犯罪行為無涉,爰將統計範圍及對象之「查獲觸犯…犯罪行為」修正為「查獲觸犯或違反…規定」。 2. 配合菸酒管理法規定修正,將「酒」定義中,「超過80%之未變性酒精」修正為「超過90%之未變性酒精」。		112年4月
		V	10999-05-01 10999-05-02 10999-05-03 10999-05-04 10999-05-05 10999-05-06 10999-05-07 10999-05-08 10999-05-09 10999-05-10 10999-05-11 10999-05-12 10999-05-13	查獲人口販運統計—按月份分 查獲人口販運統計—按單位分 查獲人口販運統計—按縣市分 查獲人口販運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時間、區域分 查獲人口販運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途徑分 海域地區查獲人口販運案件數統計—按風力、浪高分 查獲人口販運嫌犯人數統計—按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人口販運嫌犯人數統計—按年齡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人口販運嫌犯人數統計—按教育程度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人口販運嫌犯人數統計—按職業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人口販運被害人統計—按年齡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人口販運被害人統計—按教育程度、國籍、性別分 查獲人口販運被害人統計—按職業、國籍、性別分	月(年)	1. 因「犯罪行為」須具構成要件該當性、違法性及有責性,惟部分違法行為與犯罪行為無涉,爰將統計範圍及對象之「查獲觸犯」酌增文字為「查獲觸犯或違反」。 2. 因「藏匿、運輸」嫌犯一詞屬行為描述,爰將分類標準及統計項目定義之「藏匿、運輸」修正為「藏匿者、運輸者」;另為統一體例,酌修仲介定義。		112年4月

增訂	刪除	修訂	表號	表名	編報週期	增刪修訂原因(請詳細說明)	涉及縣市/鄉鎮市(區)(需地方政府配合填報者,請填「是」,若否則維持空白)	實施日期(報表資料時間)
		V	10999-90-01 10999-90-02 10999-90-03 10999-90-04 10999-90-05 10999-90-06 10999-90-07 10999-90-08 10999-90-09 10999-90-10	其他海巡績效統計—按月份分 其他海巡績效統計—按單位分 其他海巡績效統計—按縣市分 其他海巡績效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時間、區域分 其他海巡績效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途徑分 海域地區其他海巡績效案件數統計—按風力、浪高分 其他海巡績效嫌犯人數統計—按國籍、性別分 其他海巡績效嫌犯人數統計—按年齡、國籍、性別分 其他海巡績效嫌犯人數統計—按教育程度、國籍、性別分 其他海巡績效嫌犯人數統計—按職業、國籍、性別分	月(年)	1. 因「犯罪行為」須具構成要件該當性、違法性及有責性,惟部分違法行為與犯罪行為無涉,爰將各項統計項目定義之「查獲觸犯…犯罪行為」修正為「查獲觸犯或違反…規定」。 2. 依「海岸巡防機關海巡工作績效考評要點」規定,修正「處理專案勤務案件」定義。		112年4月
		V	10999-90-11	海巡機關執行商港旅客安檢通關統計	季(年)	1. 依「海岸巡防機關執行臺灣地區商港及工業專用港安全檢查作業規定」,旅客之人身安全檢查以實施儀器檢查為主,目視為輔;考量原表式之「人身安全檢查」執檢方式多屬複檢結果,為避免與「金屬感應門」執檢結果重複統計,造成使用者誤用,爰予修正表式,刪除執檢方式及修正編製說明。 2. 為避免安檢所調整,增加公務統計報表程式增刪修訂頻率,爰將安檢所名稱改為概括式陳示。		112年第1季
		V	11272-00-01 11272-00-02 11272-00-03 11272-00-04 11272-00-05 11272-00-06 11272-00-07 11272-00-08 11272-00-09 11272-00-10	維護海域海岸資源統計—按月份分 維護海域海岸資源統計—按單位分 維護海域海岸資源統計—按縣市分 維護海域海岸資源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時間、區域分 維護海域海岸資源案件數統計—按查獲途徑分 海域地區維護海域海岸資源案件數統計—按風力、浪高分 維護海域海岸資源嫌犯人數統計—按國籍、性別分 維護海域海岸資源嫌犯人數統計—按年齡、國籍、性別分 維護海域海岸資源嫌犯人數統計—按教育程度、國籍、性別分 維護海域海岸資源嫌犯人數統計—按職業、國籍、性別分	月(年)	1. 因「犯罪行為」須具構成要件該當性、違法性及有責性,惟部分違法行為與犯罪行為無涉,爰將統計範圍及對象之「違反相關法律規定,對海域或海岸資源造成損害之犯罪行為」,簡化修正為「對海域或海岸資源造成損害之違法行為」。 2. 因應業務需求,增加統計項目「處理保育類野生動物屍體」中分類,以符實需。 3. 依「野生動物保育法」用語,將「捕殺販售野生保育動物」、「拯救野生保育動物」之「野生保育動物」修正為「保育類野生動物」。		112年4月
		V	11272-00-15	海洋廢棄物清理狀況統計	月(年)	近年辦理縣市政府各級漁港海廢暫置區海洋廢棄物清理實地訪查,於實地訪視了解清理項目「寶特瓶」尚包含聚乙烯(PE)、聚丙烯(PP)等多種塑膠材質物品,經參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之回收分類後,擬修正清理項目名稱,另本報表除縣市政府外,亦有交通部觀光局、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等單位填報,將一併修正「資料來源」文字說明。為使「海洋委員會公務統計方案-海洋廢棄物清理狀況統計」與時俱進,符合填報單位需求,經綜整將修正本報表「清理數量分類」欄位名稱及「編製說明」。		112年4月

增訂	刪除	修訂	表號	表名	編報週期	增刪修訂原因(請詳細說明)	涉及縣市/鄉鎮市(區)(需地方政府配合填報者，請填「是」，若否則維持空白)	實施日期(報表資料時間)
		V	11279-00-03	海洋委員會及所屬機關辦理海洋教育推廣情形統計	年	<p>1. 因應本案於政府公開資料平臺公告頻率為年報，且部分活動為跨月份，礙難區分為上半年及下半年，爰本報表統計頻率修訂為年報表。</p> <p>2. 另本會辦理之相關活動，多數為民眾直接現場參與或直接分享網路連結直接參與之活動，從姓名、暱稱及裝扮等方式礙難區分其職業及性別，易造成統計上之錯誤，爰將性別及職業予以刪除。</p> <p>3. 另參考本會其它統計報表，採本會及所屬機關分類統計方式，有助瞭解本會及所屬在海洋教育推動上之實際情形，爰修正本統計報表統計方式。</p>	是	112年
		V	21220-02-02	海洋委員會補助地方政府推動海洋事務案件統計	年	配合「海洋委員會促進地方政府推動海洋事務補助作業要點」修正「補助項目」內容。		112年